

IBM IoT for Automotive

本使用條款 ("ToU") 由本 IBM 使用條款 - SaaS 特定供應項目條款 (「SaaS 特定供應項目條款」) 及標題為 IBM 使用條款 - 一般條款 (「一般條款」) 的文件構成, 該文件可於下列 URL 取得:
<http://www.ibm.com/software/sla/sladb.nsf/sla/tou-gen-terms/>。

如互有抵觸者, 前項「SaaS 特定供應項目條款」較「一般條款」優先適用。一經訂購、存取或使用 IBM SaaS, 即表示「客戶」同意本使用條款。

「使用條款」受所適用之「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合約」、「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Express 合約」或 IBM International Agreement for Selected IBM SaaS Offerings (視適用情況而定) (以下稱為「合約」) 之規範, 「合約」與「使用條款」共同構成本完整合約。

1. IBM SaaS

下列 IBM SaaS 供應項目受前項 SaaS 特定供應項目條款之規範:

- IBM IoT for Automotive Dedicated Nodes Base
- IBM IoT for Automotive Dedicated Nodes Incremental

2. 計費度量

本 IBM SaaS 係依「交易文件」中所定計費度量而提供。

- 「實例」- 是獲得 IBM SaaS 的一種計量單位。一「實例」是對一 IBM SaaS 特定配置的存取權。「客戶」應在其「權利證明書 (PoE)」或「交易文件」中所指定的計量期間, 取得足夠讓 IBM SaaS 的每一個實例可供存取及使用的授權數。

3. 計費及付款

IBM SaaS 的付款金額明訂於「交易文件」中。

3.1 未足月費用

「交易文件」所定未足月費用得按比例計算之。

4. 期間及續約選項

IBM SaaS 之期間, 自 IBM 通知「客戶」其可存取 IBM SaaS 之當日起算, 詳如「權利證明書」上所載。「權利證明書」將載明 IBM SaaS 是要自動續約、持續使用方式, 或於期間結束時終止。

如係自動續約, 除非「客戶」於前項期間到期日九十日 (或更早) 前為不續約之書面通知, 否則, IBM SaaS 將依「權利證明書」所載明之期間自動續約。

如係持續使用, 將依按月之方式持續提供 IBM SaaS, 至「客戶」提供九十日前終止之書面通知為止。IBM SaaS 將繼續提供至前述九十日期間到期之日當月底。

5. 技術支援

技術支援營業時間:

- 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GMT) 星期日晚間 10:00 至星期五晚間 11:59 (不含美國/義大利/澳洲假日)。
- 請參閱下列網站中之假日明細表: <http://ibm.biz/bluemixholidays>。

本 IBM SaaS 之技術支援, 係透過問題單技術支援提供, 所定回應時間目標如下所示, 且已包含在本服務內。於此所描述之回應時間標準僅說明 IBM 之目標, 不表示為效能的保證。

嚴重性	嚴重性定義	回應時間目標	回應時間涵蓋範圍
1	顯著業務影響/服務停機: 業務重要功能無法運作或重要介面故障。此情況通常適用於正式作業環境, 且顯示因無法存取服務而對作業造成重要影響。此狀況需要立即解決方案。	1 小時內	全年無休

嚴重性	嚴重性定義	回應時間目標	回應時間涵蓋範圍
2	顯著業務影響： 所服務之業務特殊裝置或功能使用受限，或有錯過業務截止日之虞。	2 小時內	營業時間
3	次要業務影響： 顯示服務或功能尚可以使用，但對作業未造成重要影響。	4 營業小時內	營業時間
4	些微業務影響： 查詢或非技術要求。	8 小時內	營業時間

6. IBM SaaS 供應項目附加條款

6.1 一般規定

「客戶」同意 IBM 得於公開場合或行銷溝通中公開稱呼「客戶」為本 IBM SaaS 之訂用者。

6.2 Cookie

「客戶」同意，IBM 得就 IBM SaaS 之使用，藉由追蹤及其他技術，蒐集「客戶」（「客戶」之員工及約聘人員）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以作為 IBM SaaS 一般運作及支援之一部分。IBM 蒐集前述資料之目的，在於蒐集有關 IBM SaaS 效率之使用統計資料與資訊，以改善使用者之使用體驗及/或調整與「客戶」之互動方式。「客戶」確認其將取得或已取得同意，以允許 IBM 及其承包商執行業務時，得依適用法律，基於前項目的，於 IBM、其他 IBM 關聯公司及其承包商內處理前項所蒐集之個人資料。IBM 將依「客戶」之員工及約聘人員之要求，存取、更新、更正或刪除其所蒐集之個人資料。

由「客戶」應用程式、服務，或存取「客戶」應用程式之終端使用者儲存之資料，或其他個人識別客戶資訊（由「客戶」指示提供者除外），IBM 均不予蒐集。

6.3 衍生受益之地點

在適用情形下，稅金之核算係以「客戶」於其收受 IBM SaaS 之權益時所指明地點為依據。除非「客戶」提供其他資訊予 IBM，否則 IBM 於核算稅金時，將以下列公司地址為依據，該地址係「客戶」訂購 IBM SaaS 時指明為主要受益地點。「客戶」應負責保持最新之前述資訊，並將其變更提供予 IBM。

附錄 A

1. IBM SaaS 說明

1.1 IBM IoT for Automotive Dedicated Nodes Base

本 IBM SaaS 提供汽車網域特殊化應用程式開發啟用軟體，用以提供資料之取得、儲存、即時處理及商業規則等支援。本 IBM SaaS 提供 API 以提取交通工具位置、移動、交通工具性能及分析見解。該等 API（如下所列）亦可用於擷取及管理大量汽車資料，包括地圖環境定義及駕駛人行為資料：

- IBM IoT for Automotive: Vehicle Data Hub
- IBM IoT for Automotive: Asset
- IBM Watson IoT Context Mapping
- IBM Watson IoT Driver Behavior

本 IBM SaaS 支援一般產業訊息格式，包括 MQTT、HTTPS 及 UDP，因此，「客戶」可將現有交通工具資料串流整合至本服務，以進行多項多媒體串流及海量資料分析。所選資料係儲存於可予以查詢及擷取之位置。

本供應項目可支援 100,000 個裝置及 1.6 TB 所處理之資料。

本 IBM SaaS 係設計為「客戶」綜合性軟體開發處理程序之一部分，該處理程序必定涉及其他工具及程序。對於開發處理程序，「客戶」應負責開發、充分測試及補強其產品，「客戶」產品之預期或非預期結果或故障，概由「客戶」負完全責任。

2. 其他特性

2.1 IBM IoT for Automotive Dedicated Nodes Incremental

本 IBM SaaS 供應項目可讓「客戶」於基礎訂用所含項目外，另行擴充支援裝置之數量，以及所處理資料之數量。本供應項目之各「實例」授權均提供 100K 部裝置及 0.5 TB 所處理資料之額外容量。

3. 個人資料與受管理內容

本 IBM SaaS 並非專為受管理內容之特定安全需求而設計，例如：個人資料或敏感性個人資料。「客戶」應自行負責判斷，就「客戶」搭配 IBM SaaS 一併使用之內容類型而言，本 IBM SaaS 是否符合「客戶」之需求。